

高雄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

函

地址：801 高雄市前金區新盛一街9之13號
電話：(07) 2864579
傳真：(07) 2877112
電子信箱：khh.busta@msa.hinet.net

受文者：表列各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(107)高遊客字第069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協同本業品保協會辦理遊覽車業現行有關法規、勞基法及考核評鑑等授課相關規定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107年6月25日(107)高遊客字第061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本案授課時間為107年7月25日14~17時，參加人員請於當日13:50前報到，地點在本會會所(高雄市前金區新盛一街9-13號)，課程時間配置表如下：

區分	授課時間	授課科目	授課講師
第一節	14:00~14:50(50分鐘)	監理法規	余明陽先生
第二節	15:00~17:00(100分鐘)	勞檢法規	

- 三、倘有其他未盡事宜當另行補充通知。

正本：表列各公司

副本：本業品保協會、高雄市直轄市公會

理事長 楊福泰